

大拇指汤姆

(法)弗里迪瑞克·涅巴拉◎编绘
宋箫◎译





从前，有一个屠夫和他的妻子，他们住在森林里的小木屋里。

他们有七个儿子。

这是一个非常贫苦的家庭。他们的小儿子名叫汤姆，个头长得最娇小，人也最机灵。汤姆出生的时候，小得就像人们的大拇指，所以大家都亲切地叫他“大拇指”。一天晚上，藏在桌子底下的大拇指听到爸爸对妈妈说：“天哪！怎么办啊？我们快没有面包吃了。家里已经养不起孩子们了。明天，我们把他们带到森林深处去拾柴火，然后就扔在那里吧。”



第二天早上，大拇指捡了一些白色鹅卵石放在口袋里。爸爸妈妈带着孩子们开始往森林出发，大拇指走在最后，把白色鹅卵石一颗一颗丢在路上。这样，如果夜晚降临，他可以和哥哥们沿着石子找到回家的路。









走了很远很远的路，孩子们在森林最深处的一棵大橡树下睡着了。父母趁机丢下他们，独自回家了。

当他们醒来的时候，天色已经很晚了。哥哥们看到父母不在身边，都害怕得哭了起来。“我们走丢了！这可怎么办呀？”这时，大拇指站起来鼓励大家：“哥哥们，不要哭。跟着我，我能带大家回家。”



多亏了来的路上大拇指做的记号，他们毫不费力就回到了家。爸爸妈妈看到孩子们回来了也非常高兴，因为邻居分给他们很大一块儿面包，于是大家又都有面包吃了。

但是好景不长，一周之后家里又没吃的了。大拇指又听到爸妈说要把他们丢了。这次不幸的是，那天早上，大拇指没来得及出门捡石子，只能把早上自己那份蛋饼带上了。





当他们到了森林里的时候，爸爸对他们说：“我跟你们的妈妈去远一点儿的地方砍柴，你们在这里乖乖地捡些干柴，等我们回来。”

孩子们在树林里捡了很多干柴，但是一直到天黑，他们的爸爸妈妈也没回来。

“我们又迷路了！我们会被狼吃掉的！”孩子们哭着喊。

“大家别哭了，”大拇指说，“跟着我，我带你们回家！”

可是，糟糕的是，小鸟把大拇指沿路撒下的蛋饼屑都吃掉了，他们再也找不到来时的路了。





大拇指爬上一棵树，趴在树枝上看到不远处有亮光。他爬下来带领着哥哥们来到一栋很漂亮的房子前面。于是，便敲了敲门。“是谁呀？”一个女人问道。

“我们是七个迷路的兄弟。您能收留我们一晚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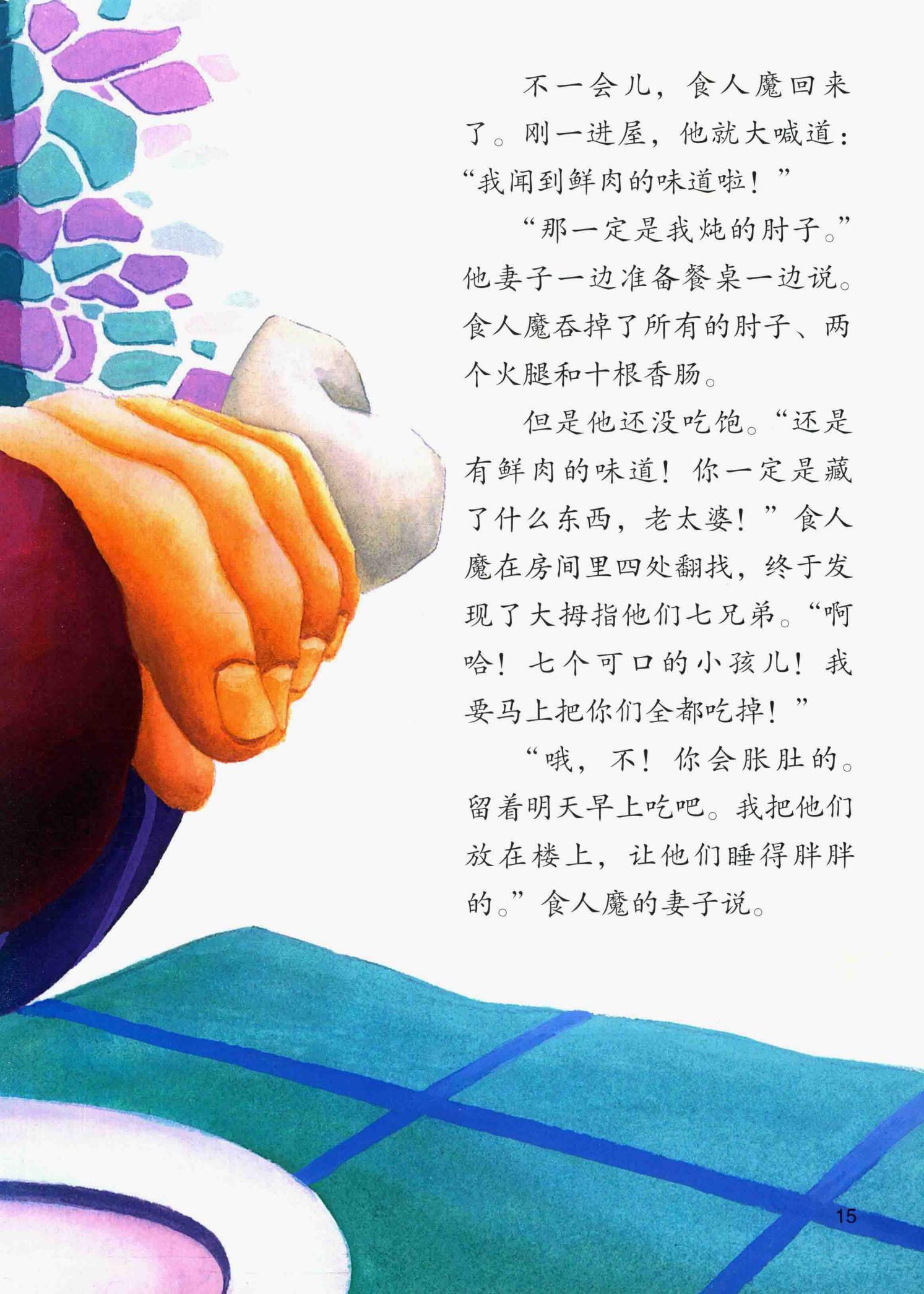
“哦，天哪，我可怜的孩子们！你们正在一个食人魔家门口，他专吃小孩儿。”

“但是我们不能在外面过夜啊！”

“那你们进来吧，我尽量把你们藏起来。”

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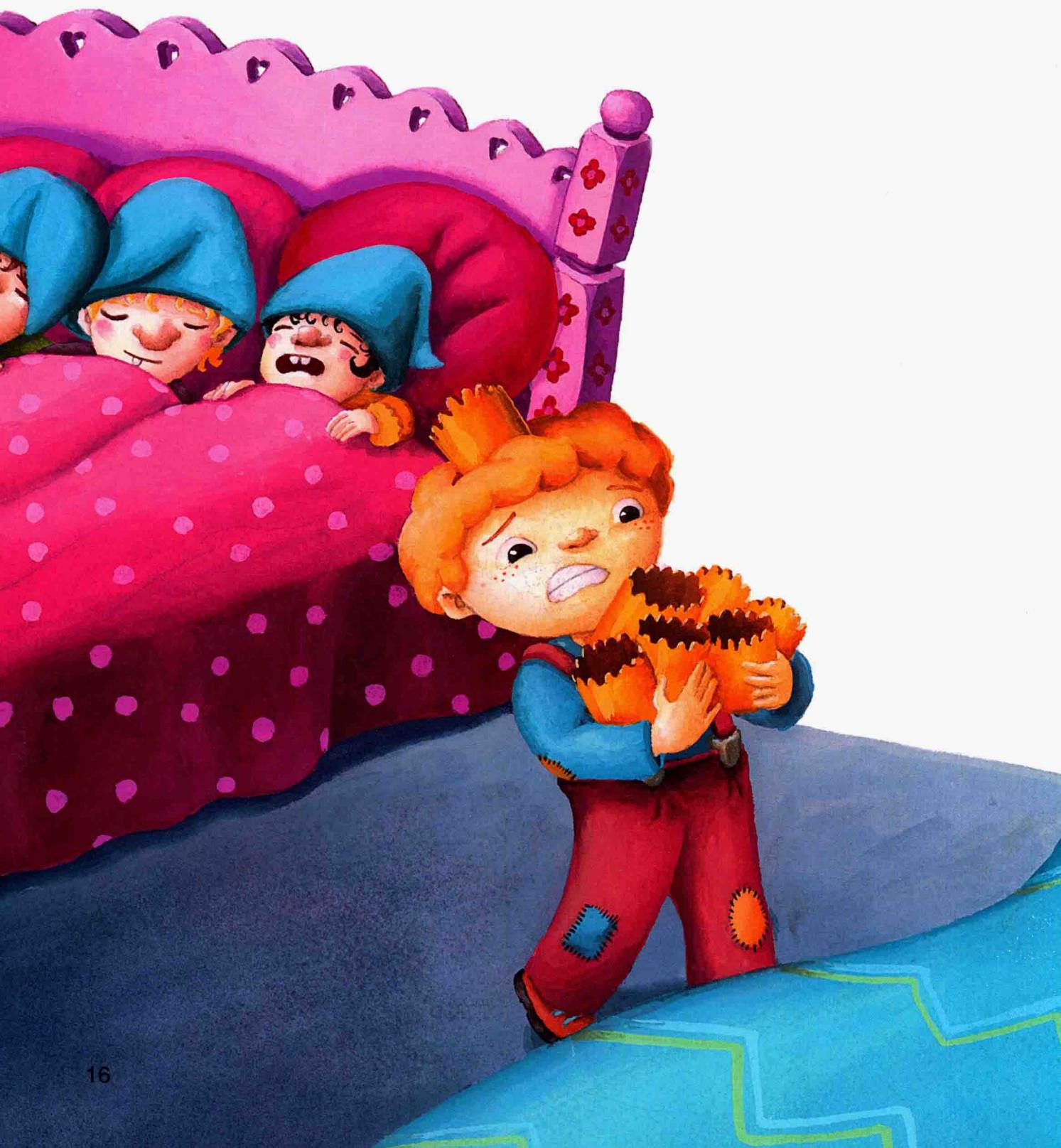
不一会儿，食人魔回来了。刚一进屋，他就大喊道：“我闻到鲜肉的味道啦！”

“那一定是我炖的肘子。”他妻子一边准备餐桌一边说。食人魔吞掉了所有的肘子、两个火腿和十根香肠。

但是他还没吃饱。“还是有鲜肉的味道！你一定是藏了什么东西，老太婆！”食人魔在房间里四处翻找，终于发现了大拇指他们七兄弟。“哈哈！七个可口的小孩儿！我要马上把你们全都吃掉！”

“哦，不！你会胀肚的。留着明天早上吃吧。我把他们放在楼上，让他们睡得胖胖的。”食人魔的妻子说。

食人魔的妻子把七个孩子放在楼上的一张大床上，与食人魔的七个女儿在同一间屋里。小食人魔头上都戴着睡帽。



等大家都睡着之后，大拇指偷偷地把小食人魔的睡帽摘下来，给自己和哥哥们戴上了。这天夜里，食人魔突然感到肚子饿，他想：“我等不到明天早上了，现在就要把这些小孩儿吃掉！”

他来到卧室，在黑暗里摸到七个没戴睡帽的小孩儿，于是就都扔进嘴里，狼吞虎咽下去。然后就回去呼呼大睡了。

